**版本号：240815001**

**磋 商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智慧黑板、部室家具设施采购**

**采购项目编号：ZCTH2024-07-060**

**西安高新第四小学**

**陕西中诚天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4年08月15日**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陕西中诚天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西安高新第四小学委托，拟对智慧黑板、部室家具设施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编号：ZCTH2024-07-060**

**二、项目名称：智慧黑板、部室家具设施采购**

**三、磋商项目简介**

智慧黑板、部室家具设施采购

**四、邀请供应商**

本次采购采取公告征集邀请磋商的供应商。

公告征集：本次竞争性磋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 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以开标当天查询截图为准；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 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3、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采购包2：

1、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 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以开标当天查询截图为准；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 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3、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六、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七、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磋商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在磋商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磋商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磋商文件。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磋商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磋商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磋商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磋商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八、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地点、方式**

（一）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响应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回执函。

**九、磋商方式**

本项目磋商小组与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在线方式进行磋商。磋商会议由磋商小组在线主持，供应商代表在线参加。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及时参与在线磋商。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与磋商小组进行在线磋商、提交供应商响应表，供应商响应表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十、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釆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 西安高新第四小学**

地址： 高新第四小学

邮编： 710076

联系人： 西安高新第四小学康靠鹏

联系电话： 15191483951

**代理机构：陕西中诚天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52号宝德云谷国际-B座14层1406-6室

邮编： 710076

联系人： 兰工、昌工

联系电话： 18329928722

**采购监督机构：西安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政府采购管理股**

联系人：丁丽

联系电话：8833395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1,047,900.00元  采购包2：303,426.00元 供应商采购包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供应商的采购包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审方法 |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磋商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磋商文件对供应商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六章。  （其他情形）不适用。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有效报价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材料无效，视为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 9 | 磋商保证金 | 缴交方式：否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不缴纳  采购包2：不缴纳 |
| 12 |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1、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1857号通知规定，由成交供应商支付代理服务费。2、支付方式: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通知书的同时，支付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收款账户如下:收款单位:陕西中诚天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自贸区支行;银行账号:61050110066700001164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成交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终止采购活动。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

二、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安高新第四小学和陕西中诚天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享有。对磋商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审细则及标准由西安高新第四小学负责解释。除上述磋商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中诚天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磋商的采购人是{采购人名称}。

二、“供应商”是指在按照磋商公告规定获取磋商文件，拟参加响应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中诚天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启”是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已解密响应文件的开启工作。

五、“电子评审”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磋商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磋商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2.3响应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2.3磋商文件**

**2.3.1磋商文件的构成**

一、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响应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磋商文件用以阐明磋商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竞争性磋商邀请；

（二）供应商须知；

（三）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六）磋商办法；

（七）响应文件格式；

（八）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3.2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依据更正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要求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响应文件**

**2.4.1响应文件的语言**

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磋商小组将视其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响应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四、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组成部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或用于非本磋商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2.4.5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

**2.4.6响应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4.7响应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的报价是其响应磋商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磋商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供应商逾时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4.8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响应有效期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未明确响应有效期或者响应有效期小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响应有效期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响应文件应当根据磋商文件进行编制。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

二、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磋商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磋商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应按照响应文件第1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进行响应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响应文件的提交（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首次响应文件提交。

二、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影响响应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响应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响应文件。

**2.5开启、资格审查、磋商和确定成交供应商**

**2.5.1磋商开启程序**

一、本项目为竞争性磋商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二、磋商开启准备工作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等待代理机构开启磋商。

三、解密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符合响应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响应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启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2.5.4磋商**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2.5.5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确认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是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成交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履行分包项目事项应当具备法定资质规定要求的，分包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资质。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2：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成交供应商将本采购项目采购合同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

采购包2：

/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磋商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磋商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和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磋商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磋商过程和结果。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2.7.2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参加响应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磋商；

七、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三条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成交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中诚天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的询问、质疑由陕西中诚天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中诚天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磋商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兰霞

联系电话：18329928722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52号宝德云谷国际B座14层1406-6室

邮编：710076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智慧黑板、部室家具设施采购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047,9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047,9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智慧黑板设备采购 | 1.00 | 1,047,900.00 | 项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采购包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303,426.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303,426.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部室家具设施采购 | 1.00 | 303,426.00 | 项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标的名称：智慧黑板设备采购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西安高新第四小学智慧黑板设备采购清单**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规格参数** | | 1 | 智慧黑板 | 台 | 35 | 一、整机要求  1.整机屏幕采用不小于86英寸超高清LED 液晶屏，显示比例16:9，屏幕分辨率不低于3840\*2160。  2.整机尺寸宽度不小于4200mm，高度不小于1200mm。  3.中间主屏及两侧副屏支持不用粉笔书写，方便老师教学。  4.采用先进触控技术，支持双系统中进行20点或以上触控.  5.整机系统支持书写触控延迟≤25ms，触摸响应时间≤4ms，触摸最小识别物≤3mm。  6.侧置输入接口具备≥2路HDMI、≥1路RS232、≥1路USB接口；≥1路音频输出、≥1路触控USB输出；前置输入接口具备≥3路USB接口（至少包含1路Type-C）。  7.整机内置专业硬件自检维护工具（非第三方工具），支持对整机内部的板卡及部件模块进行故障检测、系统还原功能。  8.整机内置非独立外扩展的8阵列麦克风，拾音角度≥180°。  9.整机内置2.2声道扬声器，位于设备上边框，顶置朝前发声，前朝向10W高音扬声器2个，上朝向20W中低音扬声器2个，额定总功率60W。  10.▲支持标准、听力、观影和AI感知音效模式，AI感知音效模式可通过内置麦克风采集教室物理环境声音，自动生成符合当前教室物理环境的频段、音量、音效。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1.整机可选择高级音效设置，支持在左右声道平衡显 示范围中进行更改；中低频段显示调节范围125Hz～1KHz,高频段显示调节范围2KHz~16KHz,分贝显示-12dB～12dB调节范围。  12.▲整机支持色彩空间可选，包含标准模式和sRGB模式，在sRGB模式下可做到高色准△E≤1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3.设备支持手势识别及快捷设置功能。  14.支持自定义图像设置，可对对比度、屏幕色温、图像亮度、亮度范围、色彩空间调节设置。  15.整机全通道支持纸质护眼模式，可实现画面纹理的实时调整；支持纸质纹理：牛皮纸、素描纸、宣纸、水彩纸、水纹纸；支持透明度调节；支持色温调节。  16.整机具备至少6个前置按键，支持5个自定义前置按键，“设置”、“音量-”，“音量+”，“录屏”，“护眼”按键，可通过自定义设置实现前置面板功能按键一键启用任一全局小工具。  17.▲整机支持蓝牙Bluetooth 5.4标准，Wi-Fi制式支持IEEE 802.11 a/b/g/n/ac/ax；支持版本Wi-Fi6。（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8.设备具备自动关机及供电保护功能。  19.整机内置传屏接收模块，整机不需要连接任何附加设备，可实现外部电脑、手机设备的音视频信号实时传输到整机上；电脑传屏时，支持触摸回传，在屏幕上部显示传屏工具栏。  20.整机具备前置Type-C接口，通过Type-C接口实现音视频输入  21.整机上边框内置非独立摄像头，包含非独立式智能拼接摄像头至少三个。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22.整机支持通过扫描二维码加入班级，老师设置题型，学生回答后提交，教师查看正确率比例及详细讲解；支持随机抽选、实时弹幕；支持管理当前班级成员；支持导出学生报告。全通道下可支持通过自定义按键调出该功能。  二、教学白板软件  1.采用备授课一体化框架设计，教师可 根据教学场景切换类PPT界面的备课模式和触控交互教学模式。  2.能够为教师提供100T的云存储空间， 教师可在个人云空间中上传存储互动课件、云教案。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3.为使用方全体教师配备个人账号，形 成一体的信息化教学账号体系；根据 教师账号信息将教师个人云空间匹配至对应学校、学科校本资源库。支 持通过数字账号、微信二维码方式登 录教师个人账号。  4.提供拼音卡片、古诗词、汉字卡片、 中文听写、字母卡片、英汉词典、英 文听写、化学实验、化学方程式、物 理实验等至少15种学科工具，可-键插入课件。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5.具备交互表格功能，课件可插入表格，预置不少于5种表格样式，支持 边框、底纹设置，可合并单元格。表 格支持输入文本，且根据文本内容可 一键自动调整行列宽高。表格通过表 格首行首列交接处的按键可一键增加行列。具备遮罩功能，表格中任一 单元格可添加遮罩掩盖单元格内容授课模式点击即可取消遮罩，用于教师交互式教学。  6.支持对多对象的叠放层级、对齐方式 进行设置，可批量组合、锁定课件对 象。对象移动时自动弹出对齐线及等 距线辅助排版。  7.支持给课件内所有的元素对象创建超链接，可链接到对象所在课件的相 关页面、网页。  8.提供直线、箭头、正方形、圆角四边 形、平行四边形、圆形、等腰三角形、 直角三角形、菱形、梯形、五边形等 基本几何图形，以及对话框、五角星、 大括号、旗子等特殊图形。特殊图形 插入后支持顶点位置编辑；图形总数 量不少于40种，可直接插入课件供教师使用。图形具备旋转、镜像克隆、 多图形等距对齐等功能，供教师完成 图形排版。支持对图形样式设置：图 形颜色、阴影、倒影、透明度、边框 等样式设置；支持图形旋转中心调整。。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9.★支持将互动课件导出为pptx、pdf、 H5或web链接。导出的课件支持在多终端(包含Macos、iOS、 安卓)进行二次编辑。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10.互动课件内容的编辑修改无需人为保存，可自动同步至云空间。本地课 件不会自动同步到云空间。编辑多份 互动课件时，教师可一键将所有处于 编辑状态的课件同步到互动课件云空间。  11.内置不少于70个课件主题模板供教 师选用，且教师可自定义课件背景。  12.支持插入文本框输入文本。支持文本 样式设置：字体、字号、颜色、加粗、 倾斜、下划线、上下角标、项目符号。 支持段落样式设置：顶部对齐、垂直 居中对齐、底端对齐、行高、文本缩 进等进行设置。文本、段落的样式支 持格式刷复制。预置不少于15种艺术字效果，用来调用美化课件。  13.支持PPT的原生解析，教师可将pptx 课件转化为互动课件。支持单份导入 的导入方式，保留pptx原文件中的文 字、图片、表格等对象及动画的可编 辑性，并可为课件增加互动教学元素。  14.内置图片处理功能，无需借助图片处 理软件，可对课件内的图片进行抠图，图片主体处理后边缘无明显毛边。内置图片裁切功能，无需调用截 图工具，可直接对课件内的图片进行 裁切，裁切面积可自由调整。  15.可一键为课件文本、图片、形状等对 象添加蒙层将其隐藏，授课模式下可通过橡皮擦工具或手势擦除蒙层展 现隐藏内容。  16.支持PPT解析课件、互动云课件和云 端资源调用等多种备课方式。教师可直接在课件中调取试题、微课视频、 仿真实验等云端资源，可创建试题、 课堂互动游戏、思维导图、网络画板、 学科工具形成互动课件。  17.支持创建互动分类游戏，可自定义不 同类别及相对应的对象，将不同对象 拖拽到对应类别容器中系统自动辨识分类，分类正误均有相应提示。竞 争模式下可记录不同操作者的动作和用时并自动排名。类别和对象的样 式、数量均支持自定义修改。系统提 供不少于10种游戏模板，直接选择并输入相应内容可生成互动分类游戏。  18.★支持创建智能选词填空游戏，填空选 项支持并列选项，并列选项支持答案 互换，教师可编辑填空题、题干以及 相应的答案选项，将选项拖到对应题 干空白处，系统自动判断答案正误。 系统提供不少于10种游戏模板，且模板样式支持自定义修改。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9.支持创建配对游戏，教师可将知识点 进行配对。当开始配对游戏时，拖动 知识点进行配对，系统将自动判断是 否正确。系统至少提供10种游戏模板，且模板样式支持自定义修改，同 时支持设置干扰项。  20.支持创建分组竞争游戏，教师可设置 正确项/干扰项，让两组学生开展竞争 游戏。提供不少于3种难度、10种游戏模板供选择，且模板样式支持自定 义修改。支持记录和展示学生作答结 果，用于课堂知识点对比讲解。  21.具备云端静默推送下载功能，无需用户手动下载就可实现应用的在线升 级，升级具有信息验证机制。  22.★提供至少30种应用于文本、形状、图片等课件元素的触发动画。可对动 画的设置触发条件、动画声效、动画 时长、动画延迟和动画方向进行自定 义设置。支持对任意课件元素自定义 路径动画，可自由绘制动画移动轨迹，使课件元素沿轨迹路径进行移动。 一个课件元素支持同时设置多组 出现、消失、路径动画。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23.支持课件内嵌图片、音视频等多媒体 文件，可插入并播放以下格式：mp3、wav、ogg、aac、mp4、rmvb、wmv、3gp、mkv、flv、mov、png、bmp、jpg、 jpeg、gif、svg。支持对音频、视频文 件进行关键帧标记，可在音、视频进 度条任意位置设置关键帧播放节点，用于定位讲解关键教学内容。提供单次播放、循环播放和自动播放等播放模式。  24.★具有学科思维导图功能，提供思维导 图、鱼骨图及组织结构图等知识结构 化工具，提供不少于8种预设模板。可增删或拖拽编辑知识节点，并支持 在节点上插入图片、音频、视频、网 页链接、课件页面等教学知识内容， 用于建构知识结构。学科思维导图知 识点可逐级、逐个展开，导图工具具 备归纳总结功能，可将相邻知识节点-键归纳，并添加文本、图片、音频、 视频等辅助讲解，进行知识点关联发 散。思维导图支持自定义连接线、节 点样式。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25.具备汉字生字卡不少于5000个，可展示该汉字的部首、读音、笔画顺序。  26.为保证产品稳定性，教学软件需与智慧黑板为同一品牌。  三、教学数据分析系统  1.产品采用Saas的服务模式，后台应用B/S架构设计，支持学校管理者在Windows、Linux、Android、iOS等多种不同的操作系统上通过网页浏览器登陆进行操作，可统计全校教师软件活跃数据、点评数据及课件上传等数据。  2.支持管理员及教师使用网页端和小程序端登录。通过教研数字化管理平台公众号可进入小程序端，支持查看数据信息和教师榜单等，并定期推送数据分析报表。  3.管理者通过学校数据可视化看板，查看学校云课件教案数、累计校本研修次数等情况，掌握学校教研关键数据（云课件和教案数量，校本课件、校本教案的数据），了解关键数据环比上周的的具体情况。  4.展示本校教师产生的云课件、云教案数量，及校本资源库建设情况。通过榜单直观呈现教师产出的课件/教案被获取数，教师评价有根源。  5.支持管理者按照学段-学科-年级创建教师的教研组织结构，对教师做分组管理。支持设置教研组组长，并在教研组下设置多个备课组，添加对应的备课组成员，支持对教研组/备课组进行重命名和解散等操作。  6.★具备教师GPS定位打卡考勤功能。学校管理员可设置考勤时间、考勤范围，还可以查看和导出考勤数据报表。教师可在“教研数字化管理平台”微信公众号进行GPS考勤，到达学校范围后即激活打卡，支持上班、下班、迟到、早退、缺勤等多种打卡状态。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7.★全校集体备课数据统一汇总，支持按照集体备课记录和教师集备记录两个维度查看集备数据。集体备课记录数据包含集备名称、主备人、学科、年级、章节、稿数、参备老师、评论数、批注数等数据，了解集体备课活动的开展和参与情况。提供生产厂家确认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8.全校听评课数据统一汇总，数据包含全校本月评课节数，本月评课次数，累计评课节数和累计评课次数，了解听评课教研活动的开展情况。  9.评课报告和老师评课明细导出：支持导出课程的评课报告为PDF文件，支持批量导出课程下所有老师的评课表为Word文件。  10.支持查看不同时间段班级氛围数据的概况，数据包含全校课堂点评情况、班级总分榜、班级分数榜、教师榜（老师发送点评的总分）和累计分数前三名班级，了解全校班级管理情况。  11.教师可以查看个人的听评课数据，包括个人平均分、累计听课节数、累计评课节数，同时可以分析评价维度的得分情况以及个人薄弱项。  12.支持在个人空间查看录制的全部知识胶囊，单个胶囊显示名称、分享人、时长、页数、以及修改时间等数据。支持根据胶囊修改时间，进行排序。  13.支持查看不同时间段班级氛围数据的概况，数据包含全校课堂点评情况、班级总分榜、班级分数榜、教师榜（老师发送点评的总分）和累计分数前三名班级，了解全校班级管理情况。  14.以不同学科不同年级教研组为单位，可以在系统中录入教研组教学计划，计划可以和教案的课时数相关联，教研组可管理教学进度。  15.管理员可根据组织架构信息，自由选定教师发送学校通知。发送后，管理员可登录教研数字化管理平台后台实时查阅教师已读、未读情况。通知的发送、接收都可在“教研数字化管理平台”微信公众号中完成，随时随地进行通知的查阅和管理。 | | 2 | 计算机 | 台 | 35 | 1.基本要求:国产自主品牌。  2.机箱:≤9L机箱，支持侧板挂环锁、Kensington锁和主板报警蜂鸣器。  ▲3.处理器:国产处理器，核数≥8核，主频≥2.7GHz。  4.内存:≥16GB DDR4内存，配置≥2个内存插槽，支持内存扩展。  5.显卡:集成高性能显卡。  6.硬盘:≥512GB M.2固态硬盘。  ▲7.电源:电源功率≤180W，电源通过80PLUS认证。  8.网络:集成10/100/1000M及以上自适应以太网口。  9.接口扩展:≥1个PCIe x16，≥2个PCIe x1扩展槽；USB接口≥8个，音频接口：麦克风≥1个，耳机≥1个；后端≥3个Audio音频接口。  ▲10.数据安全:USB支持BIOS下全部接口一键开关，前后分组开关；针对存储设备支持全部USB接口一键切换禁止访问模式/只读模式。  ★11.预装麒麟国产操作系统KOS教育版(提供系统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授权及售后服务承诺)。  12.质控水平:MTBF≥200000小时，并提供证书扫描件加盖厂家公章。  13.键鼠:与主机同品牌，USB光电鼠标，USB防水标准键盘。  14.显示器:≥23.8寸LED显示器，与主机同品牌且分辨率≥1920\*1080。  15.售后服务:整机提供不少于5年原厂质保，不少于5年免费上门服务 | | 3 | 壁挂展示台 | 台 | 35 | 1、设备≥800万像素摄像头；采用 USB供电  2、支持不小于A4大小拍摄幅面，1080P动态视频预览达到30帧/秒。  3、支持展台成像画面实时批注，预设多种笔划供选择。  4.具有故障自动检测功能，可自动出现检测链接。  5、展示托板正上方具备LED补光灯，适应环境变化。  6、外壳在摄像头部分带保护镜片密封，防止灰尘沾染摄像头。 | | 4 | 定制组合讲台 | 台 | 35 | 1、书柜顶板底板和桌面板采用25mm厚 其它采用16mm  厚E0级环保饰面刨花板，含水率在6%-8%；饰面整体极面正负误差在0.3m以内，密度为0.85g/cm3，底部带踢脚线。  2、面材：采用进口品牌三聚氰胺饰面板，需符合  GB/T15102-2006浸渍胶膜纸面人造板标准要求。其中甲醛释放量≤0.05mg/m  3、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刨花板，甲醛释放量《  0.124mg/m’。达到国家环保标准，并经过防虫、防腐等化学处理。  4、封边：采用与板材同色全自动封边机封边，厚度》  2.0m，无缝封边，色泽均匀一致，具有良好的耐气候性能，确保在本地区气温、湿度的变化中不受影响，能长期不变形、不开裂，耐污、耐磨、防撞、防水、防虫，保证板材封边质量，延长产品使用寿命。  5、胶水、采用国内优质品牌热溶胶，品质优异，证贴合及封边牢固，经得起寒冷和高温气候考验，胶水中德有害物质的含里远底于国家标准。  6、五金配件：采用国内知名品牌五金连接件，永不生锈腐蚀，拼装紧凑牢固。所有五金配件做防锈、防腐处理。  7、1750\*1400\*750-2300H | | 5 | 音箱 | 套 | 35 | 1.采用功放与有源音箱一体化设计，内置麦克风无线接收模块，帮助教师实现多媒体扩音以及本地扩声功能。  2.双音箱有线连接，机箱采用塑胶材质。  3.为确保与教室白色墙面一致，音箱采取白色外观设计。  4.双音箱总重量不超过5KG。  5.输出额定功率≥2\*15W，喇叭单元尺寸≥5寸。  6.端口：电源接口≥1个、Line in≥1个、USB≥1个。USB接口可外接U盘设备对音箱固件进行升级。  7.频率响应：110Hz~15KHz。  8.专门为教室声学环境设计的合适扩声效果，距离音箱10米处声压级达到75dB或以上。  9.配置独立音频数字信号处理芯片，支持啸叫抑制功能。  10.支持扩声和输入音源叠加输出。 | | 6 | 麦克风 | 套 | 35 | 1.无线麦克风集音频发射处理器、天线、电池、拾音麦克风于一体，配合一体化有源音箱，无需任何外接辅助设备即可实现本地扩声功能。  2.采用红外对码方式连接避免连接到其他教室音箱。可在2s内快速完成与教学扩声音箱对码，无需繁琐操作。  3.充电10分钟，可扩音45分钟或以上。  4.麦克风未连接音箱大于等于15分钟之后，自动进入关机状态。 | |
|  | 2 | **（一）本项目核心产品为：电脑，智慧黑板**。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活动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以上规定处理。  **（二）验收标准和方法**  （1）、设备到达使用单位指定地点后,在开箱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合同要求。使用单位和中标人共同签署到货验收单。未签收到货验收单的货物不得擅自开箱安装。拆箱后,中标人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产品说明书，保修卡，合格证,登记册作为验收文档之一:中标人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采购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使用单位。（2）、安装调试完成,中标人进行自检并形成自检报告,出现的问题限期整改。自检最终通过后,中标人提出验收申请,使用单位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最终验收。（3）、招标方接到投标方的验收通知后,招标方验收组应对其设备的原包装、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装箱单等随机文件及保修手续和配置、安装、测试、运行等逐项进行验收,其中一项不合格不能验收,视为不合格。（4）、设备自通过验收之日起进入质保期。  **（三）包装方式及运输**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四）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1）、中标人对其所提供的设备及配件的供应, 提供2年质保服务,并提供技术咨询等服务。质保期内应无偿负责的维修和替换等工作。超出质保期只收取维修所需原设备、材料成本费用。 （2）、服务响应时限: 7\*24小时服务,提供售后服务电话。 （3）、派专人对学校提供售后服务,并定期对所提供的设备设施使用情况等进行回访。 （4）、维修工作时间不大于24小时,更换工作时间不大于72小时。 （4）、若中标人未按照合同规定的售后服务要求执行,使用单位有权自行选择第三方进行维护和修理,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

采购包2：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标的名称：部室家具设施采购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西安高新四小部室家具设施采购清单** | | | | | | | | | | | **序号** | **商品编码** | **品名系列** | **规格** | **颜色** | **主材** | **辅材**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F-ZD-DB50 | 定制工位 | 1550\*1550\*1100H | 颜色可选 | 1、框架用材：采用优质国标金铝合金型材，铝材壁厚达1.2mm以上，符合GB/T 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标准，具备耐磨、耐刮、耐腐性，不变形、坚固耐用的效果。铝材表面采用静电粉末喷涂，高温固化。 2、基材：优质E0级刨花板，甲醛释放量≤0.124mg/m³。达到国家环保标准，并经过防虫、防腐等化学处理。封边：采用与板材同色全自动封边机封边，厚度≥2.0mm，无缝封边，色泽均匀一致，具有良好的耐气候性能，确保在本地区气温、湿度的变化中不受影响，能长期不变形、不开裂，耐污、耐磨、防撞、防水、防虫，保证板材封边质量，延长产品使用寿命。 3、胶水、采用国内优质品牌热溶胶，品质优异，证贴合及封边牢固，经得起寒冷和高温气候考验，胶水中的有害物质的含量远底于国家标准。3、扪布：采用“海菲乐”布艺，表面纹理、经纬线、耐色牢度明显优于同行品牌，产品环保可应用于婴幼儿制品 4、饰面：进口绒布、白玻、磨玻、防火板、0.8mm冷轧钢板或网孔钢板。 5、功能：内部强弱电走线管理分区，屏风走线面板可翻开便于线路维护检修。 | | **6** | **位** | 每个工位配嵌入屏风小白插座一个（1开关3国标电源1A口1C口USB充电）、键盘架1个。 | | 2 |  | 定制工位 | 1650\*1600\*1100H | 颜色可选 | 1、面材：采用进口品牌三聚氰胺饰面板，需符合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2、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刨花板，甲醛释放量≤0.124mg/m³。达到国家环保标准，并经过防虫、防腐等化学处理。  3、封边：采用与板材同色全自动封边机封边，厚度≥2.0mm，无缝封边，色泽均匀一致，具有良好的耐气候性能，确保在本地区气温、湿度的变化中不受影响，能长期不变形、不开裂，耐污、耐磨、防撞、防水、防虫，保证板材封边质量，延长产品使用寿命。 4、胶水、采用国内优质品牌热溶胶，品质优异，贴合及封边牢固，经得起寒冷和高温气候考验，胶水中德有害物质的含量远底于国家标准。  5、五金配件：采用国内知名品牌五金连接件，所有五金配件做防锈、防腐处理。 6钢架：采用外八造型的25\*75\*1.2mm扁管，横梁25\*50\*1.2mm，钢架表面经脱脂、磷化、水洗、烘干工艺处理，耐腐蚀、防锈；表面采用优质颗粒粉末，静电粉末喷涂，附着力特强，不脱漆，涂层无漏喷、锈蚀，光滑均匀，色泽一致，无流挂、疙瘩、皱皮、飞漆、无明显粒子、涨边现象； | | **4** | **位** |  | | 3 | F-ZD-DB50 | 定制屏风工位 | 1650\*1600\*1100H | 颜色可选 | 1、框架用材：采用优质国标金铝合金型材，铝材壁厚达1.2mm以上，符合GB/T 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标准，具备耐磨、耐刮、耐腐性，不变形、坚固耐用的效果。铝材表面采用静电粉末喷涂，高温固化。 2、基材：优质E0级刨花板，甲醛释放量≤0.124mg/m³。达到国家环保标准，并经过防虫、防腐等化学处理。封边：采用与板材同色全自动封边机封边，厚度≥2.0mm，无缝封边，色泽均匀一致，具有良好的耐气候性能，确保在本地区气温、湿度的变化中不受影响，能长期不变形、不开裂，耐污、耐磨、防撞、防水、防虫，保证板材封边质量，延长产品使用寿命。 3、胶水、采用国内优质品牌热溶胶，品质优异，证贴合及封边牢固，经得起寒冷和高温气候考验，胶水中的有害物质的含量远底于国家标准。3、扪布：采用“海菲乐”布艺，表面纹理、经纬线、耐色牢度明显优于同行品牌，产品环保可应用于婴幼儿制品 4、饰面：进口绒布、白玻、磨玻、防火板、0.8mm冷轧钢板或网孔钢板。 5、功能：内部强弱电走线管理分区，屏风走线面板可翻开便于线路维护检修。 | | **22** | **位** | 每个工位配嵌入屏风小白插座一个（1开关3国标电源1A口1C口USB充电），键盘架1个。 | | 4 |  | 椅子 | 650W\*670D\*1050-1150H | 全黑 | 1.专业办公网布饰面；  2.黑色PP尼龙+玻纤椅背；  3.黑色PP固定扶手  4.定型海绵，配底壳； 5.原位锁定底盘  6.通过SGS认证三级黑色气压棒   7.340#尼龙五星高脚，配∮60黑色PU轮 | | **33** | **把** |  | | 5 |  | 储物柜 | 900W\*500D\*1850H | 深灰+雅白 | 1、框架工艺，强度稳定，0.8mm优质加厚冷轧钢板打造，承载力强  2、存储空加大，铝合金挂衣杆稳固耐用；可上中下三级调节镜子  3、内外采用绿色环保无磷粉末喷涂，耐高温，耐腐蚀，无刺鼻气味 4、配密码锁 | | **10** | **个** | 两门柜 | | 6 |  | 储物柜 | 900W\*500D\*1850H | 深灰+雅白 | 1、框架工艺，强度稳定，0.8mm优质加厚冷轧钢板打造，承载力强  2、存储空加大，铝合金挂衣杆稳固耐用；可上中下三级调节镜子  3、内外采用绿色环保无磷粉末喷涂，耐高温，耐腐蚀，无刺鼻气味 4、配密码锁 | | **23** | **个** | 三门柜 | | 7 |  | 储物柜 | 900W\*500D\*1850H | 深灰+雅白 | 1、框架工艺，强度稳定，0.8mm优质加厚冷轧钢板打造，承载力强  2、存储空加大，铝合金挂衣杆稳固耐用；可上中下三级调节镜子  3、内外采用绿色环保无磷粉末喷涂，耐高温，耐腐蚀，无刺鼻气味 4、配密码锁 | | **20** | **个** | 五门柜 | | 8 |  | 多功能音乐凳 | 360W\*360D\*360H | 颜色可选 | 1.材质：进口PE新材料  2.工艺： 注塑 滚塑制作产品一体成型，单面厚度≥40mm不采用插接拼凑等组装方式。凳子底部带提手，方便搬运。凳子承重不低于300斤，材质轻，耐磨抗压，抗氧化功能强，长期使用也不会产生开裂现象。硬度和强度高，吸水性小，优良的电绝缘性，防水，耐寒。 | | **216** | **个** | 音乐教室 | | 9 |  | 美术桌 | 2300\*1100\*750 |  | 1、面材：采用进口品牌三聚氰胺饰面板，需符合GB/T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2、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刨花板，甲醛释放量≤0.124mg/m³。达到国家环保标准，并经过防虫、防腐等化学处理。  3、封边：采用与板材同色全自动封边机封边，厚度≥2.0mm，无缝封边，色泽均匀一致，具有良好的耐气候性能，确保在本地区气温、湿度的变化中不受影响，能长期不变形、不开裂，耐污、耐磨、防撞、防水、防虫，保证板材封边质量，延长产品使用寿命。 4、胶水、采用国内优质品牌热溶胶，品质优异，证贴合及封边牢固，经得起寒冷和高温气候考验，胶水中德有害物质的含量远底于国家标准。  5、五金配件：采用国内知名品牌五金连接件，永不生锈腐蚀，拼装紧凑牢固。所有五金配件做防锈、防腐处理。 6、钢架：60\*60mm方管钢架，管壁厚度≥1.2mm，经酸洗磷化防锈处理，静电喷涂，耐腐蚀防锈。 7、桌面加配钢化玻璃。 | | **18** | **张** | 美术教室 | | 10 |  | 美术教室教师操作台 | 1100\*950\*750 |  | 1、面材：采用进口品牌三聚氰胺饰面板，需符合GB/T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2、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刨花板，甲醛释放量≤0.124mg/m³。达到国家环保标准，并经过防虫、防腐等化学处理。  3、封边：采用与板材同色全自动封边机封边，厚度≥2.0mm，无缝封边，色泽均匀一致，具有良好的耐气候性能，确保在本地区气温、湿度的变化中不受影响，能长期不变形、不开裂，耐污、耐磨、防撞、防水、防虫，保证板材封边质量，延长产品使用寿命。 4、胶水、采用国内优质品牌热溶胶，品质优异，证贴合及封边牢固，经得起寒冷和高温气候考验，胶水中德有害物质的含量远底于国家标准。  5、五金配件：采用国内知名品牌五金连接件，永不生锈腐蚀，拼装紧凑牢固。所有五金配件做防锈、防腐处理。 6、钢架：60\*60mm方管钢架，管壁厚度≥1.2mm，经酸洗磷化防锈处理，静电喷涂，耐腐蚀防锈。 7、桌面加配钢化玻璃。 | | **9** | **张** | 美术教室 | | 11 |  | 美术教室凳子 | φ300\*450H | 颜色可选 | 1、座板：中国石化工程PP+15%玻纤 2、座颜色：抗uv等级防变色色母 3、座垫：镶嵌式软包设计专用pp内壳+40密度高回弹海绵+高密度棉麻布料 4、钢架：直径12mm圆钢+静电亚光喷涂/电镀 5、地脚：BAYER—PC聚碳地脚 6、防磨套：纯新PVC—弹性防磨套 | | **60** | **把** | 美术教室 | |
|  | 2 | （一）本项目核心产品为：课桌椅。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活动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以上规定处理。  （二）产品质量要求  货物制造商、经销代理商应该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确保提供的产品符合质量标准，达到合格产品的要求。可能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工业产品，必须符合保证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未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必修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要求。  （三） 运输要求：选择风险小、运费低、运距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性包死在总价内，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包括从生产厂家到使用（安装）现场的包装、装载、运输、卸载、现场保管、二次倒运等费用。  （四）包装要求：  ①全部货物(产品)均应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标准和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指定地点；  ②当包装使用塑料、纸质、木材等包装材料时，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 123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③当采用快递交货方式时，快递包装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 [2020]) 123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五）产品的质保期不少于2年。成交供应商承诺超过磋商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的质保期进行质保。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2024年08月31日前，安装及调试完成合同内全部内容，并通过验收。

采购包2：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2024年08月31日前，安装及调试完成合同内全部内容，并通过验收。

**3.4.2交货地点和方式**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采购包2：

采购人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采购包2：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采购包2： 付款条件说明： 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达到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并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采购包2：

达到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并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2：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

采购包2：

/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

采购包2：

/

**3.5其他要求**

1、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工业的划型标准为：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2、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以开标后的网站查询记录为准，以电子或纸质形式留存。3、为顺利推进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平台试点应用工作，供应商需要在线提交所有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的磋商响应文件，同时，线下提交纸质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本一份（以U盘形式提供，文件格式包含.doc/.docx格式及正本盖章后扫描的.pdf格式），递交截止时间同在线递交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一致。若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与纸质磋商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纸质磋商响应文件为准；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分别各自装订成册密封，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4、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4）《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5）《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6）《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8）《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9）《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1.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2.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纳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4.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 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审查 响应函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审查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审查 响应函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1.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2.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纳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4.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 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审查 响应函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2或2023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审查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审查 响应函 |

**4.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4.3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 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以开标当天查询截图为准； | 资格审查 |
| 2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 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 资格审查 |
| 3 | 非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资格审查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 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以开标当天查询截图为准； | 资格审查 |
| 2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 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 资格审查 |
| 3 | 非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资格审查 |

**第五章 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制定磋商内容，在获得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相关内容。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第六章 磋商办法**

**6.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次竞争性磋商评审方法。

二、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三、评审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并以相同的磋商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审活动。

五、评审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评审委员会成员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签名后生效，供应商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审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审活动。供应商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6.2 磋商小组**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一、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磋商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二、磋商小组成员获取解密后的响应文件，开展评审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响应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解封响应文件后，开展评审活动。

三、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程序、评分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起草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6.3评审程序**

**6.3.1审查磋商文件和停止评审**

一、磋商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磋商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磋商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二、本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一）磋商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无法进行的；

（二）磋商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磋商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六）磋商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七）磋商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磋商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磋商小组不应当停止评审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3.2符合性审查**

一、磋商小组依据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的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磋商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为依据。

二、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磋商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磋商文件规定。

三、磋商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后，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响应文件封面 开标一览表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偏离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资格审查 标的清单 报价表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实施方案 |
| 2 |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均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 响应文件封面 开标一览表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偏离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资格审查 标的清单 报价表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实施方案 |
| 3 | 磋商报价 | 唯一报价，并未超出采购预算。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报价表 |
| 4 | 磋商文件有效期 |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响应函 |
| 5 | 交货时间 |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开标一览表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响应文件封面 开标一览表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偏离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资格审查 标的清单 报价表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实施方案 |
| 2 |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均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 响应文件封面 开标一览表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偏离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资格审查 标的清单 报价表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实施方案 |
| 3 | 磋商报价 | 唯一报价，并未超出采购预算。 | 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响应函 |
| 4 | 磋商文件有效期 |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响应函 |
| 5 | 交货时间 |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开标一览表 |

**6.3.3磋商**

一、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由磋商小组确定。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二、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对技术、服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三、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四、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将变动情况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五、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就磋商文件变动部分，以“供应商响应表”形式在线提交磋商小组。“供应商响应表”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文件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否则无效。

六、经最终磋商后，响应文件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一）响应文件仍不能实质响应磋商文件可实质性变动的实质性要求的；

（二）响应文件中仍有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七、磋商小组对供应商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的书面交换材料，未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字的，视同未提交书面交换材料。

八、磋商小组在最终磋商后，对所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后，确定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九、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十、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当磋商报告中予以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依法应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应当作无效处理。

**6.3.4最后报价**

一、方案评审

采购包1：磋商/谈判/协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谈判/协商结束后，磋商/谈判/协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谈判/协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采购包2：磋商/谈判/协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谈判/协商结束后，磋商/谈判/协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谈判/协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二、磋商小组开启报价后，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或短信提醒，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通过“等候大厅”进行报价并签章后提交。

三、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标准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磋商小组应当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不允许进入综合评分，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四、供应商最后报价属于明显低价不正当竞争的，磋商小组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处理。

五、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提交报价或未按要求进行报价的，视为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供应商未按磋商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其退出磋商。

七、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八、最后报价为有效报价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供应商所提供的最后报价是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二）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四）最后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九、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最后报价经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最后报价无效。

**6.3.5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磋商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磋商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供应商权益的以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供应商应当按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影响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导致响应文件从不响应磋商文件变为响应磋商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供应商响应文件中不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情形，按照本章前述规定予以处理，不需要供应商澄清。

五、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之前，供应商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审消息提示，及时响应磋商小组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供应商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磋商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6.3.6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6.3.7复核**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进行重点复核。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磋商小组拟出具磋商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磋商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离开评审现场。

除资格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6.3.8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如下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报告。

采购包1：3家；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采购包2：3家；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6.3.9编写磋商报告**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向代理机构出具磋商报告。磋商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响应文件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上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报告。

**6.3.10评审争议处理规则**

在磋商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磋商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磋商报告中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6.4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磋商小组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审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磋商小组成员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4.1评分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6.4.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00分  报价得分30.0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 供应商投标产品为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可优先采购。 供应商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得1分，此项最高为2分。（以中国政府采购网》最新颁布清单为依据，提供官网截图并在响应文件中醒目标识） | 2.0000 | 客观 | 标的清单  实施方案 |
| 技术响应评审 | 供应商应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数、功能指标进行逐项应答，▲参数均满足采购要求且证明材料提供完整得基础分24分，▲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或缺失一项证明材料扣4分，扣完为止。▲每出现一项正偏离加2分，正偏离最高得6分。 评审依据为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或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技术参数偏离表。 | 30.0000 | 客观 | 标的清单  产品技术参数表 |
| 实施方案 | 实施方案至少包括：（1）产品供货组织措施。针对项目特点作出合理计划和调配，由专业技术人员提供服务，保证产品达到最佳使用效果。（2）供货进度计划、供货时间保障。进度安排合理，保障措施可靠，确保按期交货。（3）运输方案。运输前期准备，运输路线设计等要求。（4）针对采购任务有具体的安装、调试、运行、验收等组织措施，能保障产品正常运行并达到各项服务要求。（5）应急管理措施。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10分，每缺一项内容扣2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1处瑕疵扣1分，扣完为止。 “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情形。 | 10.0000 | 主观 | 实施方案 |
| 产品进货渠道 | 产品进货渠道正常，检验手续合法有效，无产权纠纷，提供所投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或代理协议或原厂授权等），每提供一份得2分，共计4分。 | 4.0000 | 客观 | 实施方案 |
| 产品质量保证承诺 | 提供产品质量保证承诺至少包括：（1）企业对产品质量的许诺。保证产品从设计、生产、检测到产品包装，等各个环节严格按照国标、行标要求等出厂检验，层层把关。（2）产品无不良市场反馈情况及产品质保情况。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4分，每缺一项内容扣2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1处瑕疵扣1分，扣完为止。 “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情形。 | 4.0000 | 主观 | 实施方案 |
| 售后服务方案 | 售后服务方案至少包括：（1）提供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的配备情况。（2）提供产品的保修时间、保修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3)提供项目交付后采购人出现故障的响应时间、解决故障时间、补救措施。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9分，每缺一项内容扣3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1处瑕疵扣1分，扣完为止。 “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情形。 | 9.0000 | 主观 | 实施方案 |
| 培训方案 | 培训方案至少包括：（1）培训技术人员和培训时间安排。（2）培训内容。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8分，每缺一项内容扣4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1处瑕疵扣2分，扣完为止。 “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情形。 | 8.0000 | 主观 | 实施方案 |
| 业绩 | 供应商具有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3分。 注：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3.0000 | 客观 | 实施方案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满足磋商文件内容及技术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投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后报价）×价格权值×100。 | 30.0000 | 客观 | 报价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00分  报价得分30.0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 供应商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得0.25分，此项最高为1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 1.0000 | 客观 | 标的清单  实施方案 |
| 技术响应评审 | 供应商对采购参数中的技术参数、功能指标进行逐项应答，技术参数均满足或优于采购要求得15分，每出现一项负偏差扣0.5分，扣完为止。 | 15.0000 | 客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实施方案 |
| 实施方案 |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产品供货组织措施。（2）供货进度计划。（3）运输方案。（4）安装、调试及验收等措施。（5）应急措施。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全面、合理得20分，每缺一项内容扣4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1处瑕疵扣1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或内容不完整或表达简单笼统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 、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任意一种情形。 | 20.0000 | 主观 | 实施方案 |
| 产品进货渠道 | 供应商所投产品（课桌椅、办公桌）进货渠道正常，无产权纠纷，提供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或代理协议或原厂授权等），得2分。 | 2.0000 | 客观 | 实施方案 |
| 产品质量保证承诺 | 提供产品质量保证承诺包括但不限于：（1）企业对产品质量的许诺。保证产品从设计、生产、检测到产品包装，等各个环节严格按照国标、行标要求等出厂检验，层层把关。（2）产品无不良市场反馈情况及产品质保情况。 （3）包装要求。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等。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全面、合理得12分，每缺一项内容扣4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1处瑕疵扣1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或内容不完整或表达简单笼统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 、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任意一种情形。 | 12.0000 | 主观 | 实施方案 |
| 售后服务方案 |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的配备情况。（2）产品的质保时间、内容与范围。(3)产品交付后出现故障的响应时间、解决时间及补救措施等。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全面、合理得9分，每缺一项内容扣3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1处瑕疵扣1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或内容不完整或表达简单笼统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 、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任意一种情形。 | 9.0000 | 主观 | 实施方案 |
| 合理化建议 |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有利于采购人降低成本。（2）提高项目实施质量等。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全面、合理得6分，每缺一项内容扣3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1处瑕疵扣1分，扣完为止。 “瑕疵”指内容明显错误，或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或内容不完整或表达简单笼统或缺少关键点，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 、套用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等任意一种情形。 | 6.0000 | 主观 | 实施方案 |
| 业绩 | 供应商具有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5分。 注：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5.0000 | 客观 | 实施方案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满足磋商文件内容及技术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投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后报价）×价格权值×100。 | 30.0000 | 客观 | 报价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 |

**6.5终止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财政部另有规定的除外）；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6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

二、采购人在收到磋商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磋商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磋商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7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6.8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 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 不得修改或细化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资格审查

详见附件：商务偏离表

详见附件：实施方案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采购包2：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资格审查

详见附件：商务偏离表

详见附件：实施方案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第八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模版.docx